伊宁市第三小学规章制度

课后服务托管制度

**一、制定依据**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做好小学生放学后延时看管服务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小学生放学后延时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系列文件精神和伊宁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对学生开展每天两小时的课后托管服务，服务费用的分配按照实际上课节数及效果，由学校校委会、支委会讨论制定分配方案并教代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收费标准及办法**

严格按照自治区教育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2021年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新教厅｛2020｝42号）文件要求，参加课后托管服务两小时的学生，按400元/生/学期的标准收费，费用收取可按学期预收也可分两次缴纳一学期的托管费。特殊情况可按月缴纳。对经济困难家庭的七类学生减免相关费用。计费以月为计费单位，学生因长期病假、转学或不可抗因素等原因未参加课后托管服务超过一周的，在学期末按照未参加的实际学时数据实退还所缴费用。学校将开展的课后服务项目、课程计划、人员安排、收费标准、发放标准、收支情况等信息及时通过公示栏、信息通知等方式向教师、家长公示，主动接受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

严格遵循在校托管服务“家长自愿，校内实施，成本分担，有效监管”的原则。托管服务应安排在校园内进行，并合理利用学校现有条件。开展托管服务所需成本，由参加托管的学生家长共同分担。学生家长和学校、教育行政部门和物价部门应共同做好监管工作。让每位家长放心。满足家长合理需求,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不断提升学校公信力。

组建家长委员并建立健全组织，在充分征求家长意见基础上制定实施方案，建立财务管理等规章制度，做好托管组织服务工作。学生需要参加课后在校托管的，由家长向家长委员会提出申请，家长委员会审核并与家长签订托管协议后，组织课后托管服务。对每位学生负责。以“放学后延时服务”为平台,组织学生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让学生在校园学习生活中享受幸福、健康成长。

三、“双减”相关措施

**(一)作业管理工作**

1.作业布置方式：严格要求教师在上完课后当堂布置好作业，禁止教师通过短信、QQ、微信等手机媒介布置作业，禁止教师在电子设备上要求学生完成打卡的家庭作业。不得布置重复性和惩罚性作业，不得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

2.作业布置内容：教师要根据学生实际需要和完成作业能力，合理布置书面作业，对于优等生要布置具有挑战性和拓展性题目，对于学困生要布置基础性题目，加强基础知识的掌握，要分层作业，加强各学科作业统筹。

3.作业布置总量：一、二年级要布置适合儿童年龄特点的作业，如课外阅读、口语交际、探究活动、手工制作等阅读、实践体验类作业,严谨布置家庭书面作业；三至六年级每天书面作业完时间平均不超过60分钟。

4.作业完成情况：本学期教师要辅导学生在一小时内尽量完成家庭作业，提高学生学习效率，三至六年级学生23:00前不能完成书面作业的，第二天向教师说明情况后可以缓交作业，同时教师要针对不能完成作业的学生分析原因，进行单独辅导，如果有大面积学生都未完成作业，教师要调整作业内容和作业量。

5.作业批改：充分利用课堂教学时间和课后服务时间加强学生作业指导对布置的学生作业全批全改，尽量进行面批，

6.严禁校外培训增负：在吿家长一封信中明确告诉家长坚决禁止校外培训机构以任何形式给学生留作业，坚决禁止学生22:30以后参加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培训活动。

(**二)睡眠管理工作**

1.严格执行学生作息时间:为保证学生充足睡眠，1--2年级到校时间为10:00; 3--4年级学生到校时间为9:50；5--6年级学生到校时间为9:40；任何教师不得要求要求学生提早到校进行学习，如果每日因家庭原因有早到学生，由学校值班室教师负责开门将学生带进学校；寒暑假期间严禁学生在校进行补课。

2.保障学生睡眠时间：学校通过家长会与吿家长一封信科学引导家长让孩子按时作息，每晚23:00准时睡觉到次日早8:30，学生每天睡眠时间达到10小时，中午放学教师准时送学生回家不得拖拉，16：00学生开始到校,保障学生必要的午休时间。

**(三)手机管理工作**

1.多方位教育引导：教务处与德育处协调，以安排国旗下讲话、班团队会等教育引导学生，让学生理性的使用手机，通过家长会指导学生家长加强对孩子使用手机的督促管理，防止学生沉迷于网络。

2.手机不得进校园：告知学生和家长不得将个人手机带入校园，希望理解与支持，如果学生因不可避免因素要将手机带入校园，则让家长与学生一起写好书面申请，将手机统一放在二楼班主任办公室进行保管，放学后领取带走。

3.配备公共电话：值班室座机学生在平时作为与家长联系的公用电话，解决学生与家长通话需求。

**(四)课外读物管理工作**

1.严格筛选读物：教务处对进校园的书籍要进行严格审核，图书馆路员要对学校图书馆进行清查，不得将受赠未经审核的读物进入校园，呈现在学生面前的阅读书籍要主题鲜明、内容积极、健康向上得书籍。

2.营造氛围：学校要充分利用托管的兴趣班，开展形式多样的阅读活动，提高学生阅读兴趣，培养良好阅读习惯，营造书香校园的氛围。

3.“一教一辅”：教务处要严格执行教材教辅征订，通过新华书店只征订1套教辅给学生，教师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荐、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到指定书店购买教辅材料，严禁以家委会、家长联盟等名义统一订购教辅材料的违规行为。

**(五)体质健康管理工作**

1.提高健康意识：在班会和告家长一封信中对学生体质健康重要性进行宣传，让家长和学生科学认识体质健康的影响因素，提高学生体质健康管理的意识和能力。

2.开足体育课程：教务处要严格落实国家规定的体育与健康课程要求，一至二年级每周4课时，三至六年级和初中每周3课时。任何教师不得以任何理由挤占体育课时间。

3.提高体育运动水平：严格落实大课间体育活动，每个年级大课间时间为30分钟，每节课间学生走出教室适量活动和放松，确保每日上午和下午各一次眼保健操，在没有体育课时学生每天课后有一小时的体育锻炼时间。